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中国

丛书主编 李 俊 李义凡

XINSHENGDAL NONGMINGONG BANSHEMINHUA  
WENTIYANJIU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  
问题研究

丁 静 著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河北人民出版社

## 作者简介

丁静，信阳师范学院政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从事劳动经济研究。主持完成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1项、河南省哲学社科项目1项、河南省科技计划项目2项，参与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2项，在《求实》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参与出版学术著作1部，获河南省教育厅一等奖2项。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中国

丛书主编 李 俊 李义凡

---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 问题研究

---

丁 静 著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河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问题研究/丁静著. —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15. 11  
ISBN 978-7-202-10897-0

I. ①新… II. ①丁… III. ①民工—城市化—研究—  
中国 IV. ①D422.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46657 号

|      |                                                   |     |  |
|------|---------------------------------------------------|-----|--|
| 书 名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问题研究                                  |     |  |
| 著 者  | 丁 静                                               |     |  |
| 责任编辑 | 李成轩                                               | 沈鸿雁 |  |
| 美术编辑 | 于艳红                                               |     |  |
| 封面设计 | 于 越                                               |     |  |
| 责任校对 | 付敬华                                               |     |  |
| 出版发行 |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河北人民出版社<br>(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     |  |
| 印 刷  | 河北新华第一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  |
| 开 本  |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     |  |
| 印 张  | 17.5                                              |     |  |
| 字 数  | 265 000                                           |     |  |
| 版 次  |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     |  |
| 书 号  | ISBN 978-7 [CD*2] 202 [CD*2] 10897 [CD*2] 0/C·320 |     |  |
| 定 价  | 36.00 元                                           |     |  |
|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     |  |

# 前言

自 2010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着力解决新生代农民工问题”，新生代农民工问题开始摆在我国社会发展的舞台上。此后，我国日益强调新生代农民工问题，如，2012 年中央一号文件又进一步明确指出“鼓励有条件的城市将有稳定职业并在城市居住一定年限的农民工逐步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着力解决新生代农民工问题。统筹研究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后城乡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2013 年中央一号文件直接指出“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把推进人口城镇化特别是农民工在城镇落户作为城镇化的重要任务”；2014 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加快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积极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促进有能力在城镇合法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常住人口有序实现市民化”；2015 年中央一号文件又进一步要求“加快户籍制度改革，建立居住证制度，分类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落户并享有与当地居民同等待遇”。从中

央连续几年的一号文件看出，解决新生代农民工（自2013年，“农民工”的称谓已改为“农业转移人口”，更贴近实际）市民化问题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进入21世纪，老一代农民工随着年龄的增长，逐渐退出城市劳动力市场，回归农村；新生代农民工已成为农民工的主体，解决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问题成为重要而紧迫的问题，原因何在？新生代农民工问题涉及农民工的共性问题，因为农民工现象是传统户籍制度、城乡二元经济结构与市场经济发展相冲突的结果。农民工问题是我国城镇化、工业化和城乡二元经济社会结构下，政治、经济、社会体制等多种因素的综合产物，农民工问题是与农民工现象相伴而生并不断凸显的社会问题。两代农民工共有的问题是由于二元社会制度的限制，进城农民工不能享受与城镇职工的平等待遇，如：工资偏低，被拖欠严重；劳动时间长，安全条件差；社会保障水平低，职业病和工伤事故多等基本劳动权益保障问题，以及居住、子女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问题。但新生代农具有自身的新特征和新诉求，该主体正处于婚恋期和生育期，急需在城市沉淀下来，市民化愿望尤为强烈，市民化问题由隐性变为显性，但市民化进程尤为缓慢，目前农民工的市民化只能算是“半市民化”，强烈的愿望与缓慢的进程形成极大的反差，苦闷、彷徨、不满已构成新生代农民工的群体心理特征，在部分地区已频频爆发群体性事件，给社会敲响警钟。

必须正确分析把握新生代农具有自身的新特征和新诉求，努力探索解决问题的新途径、新方法，创新农民工完全市民化的体制机制，完善配套支持政策，以消除目前新生代农民工的“半市民化”状态，实现其完全市民化。这是本书的主线。

全书分为5个部分，共计11章。

第一部分是绪论，即第1章，分析了本书的研究背景和意义，认为21世纪的中国主旋律是城市化，城市化的核心是农民工市民化，受城乡二元制度的影响，目前农民工市民化处于“半市民化”状态，在此状态下，新生代农民工成为城乡两大群体之外的第三群体——城市里的农

村人，农村里的城市人。新生代农民工的这种不确定身份既不利于城市发展，也不利于农村发展，由此造成的社会问题日益凸显。如何摆脱“半市民化”状态，实现新生代农民工完全市民化，顺利推进我国的城镇化和现代化，是本书写作的现实背景和意义所在。

第二部分是农民工问题的形成及问题解决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即第2章和第3章。分析了农民工问题是我国城镇化、工业化和城乡二元经济社会结构下，政治、经济、社会体制等多种因素的综合产物，农民工问题是与农民工现象相伴而生并不断凸显的社会问题。分析了农民工问题的解决途径无外乎三种：一是保留农民工身份，游走在城乡间；二是返乡务农或创业，仍为农民；三是市民化，成为市民。而市民化才是解决农民工问题的根本途径。运用门槛理论分析了农民工市民化必须具备的两个基本条件：市民化意愿和市民化能力，前者是主观条件，后者是客观条件也是核心条件。市民化能力取决于收入，为提高农民工市民化能力，必须多举措提高农民工收入，降低市民化成本，构建多方投入的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

第三部分是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问题分析，主要包括“半市民化”特征、“半市民化”的形成、“半市民化”时期新生代农民工的困境、“半市民化”的社会效应，即第4章到第9章。运用代际转换理论分析了新生代农民工已成为农民工的主体，市民化就是新生代农民工的市民化；从农民工市民化的内在转变和进程来分析判断，目前新生代农民工处于“半市民化”状态，处于“半市民化”状态的新生代农民工被城市和农村“边缘化”，陷入收入、就业等八大困境中，处于前三位困境的是收入水平、居住状况和社会保险，收入低和居住条件差使得农民工没有能力市民化，社会保障不足直接导致农民工不敢市民化；分析了“半市民化”形成的理论根源、体制根源和现实根源，其中最主要的是体制根源（即城乡二元制度阻隔和政府管理机制不完善），农民工个人资本不足也是不可忽视的因素；分析了“半市民化”的社会效应，对比分析了社会负效应远高于社会正效应，对社会的破坏力将是巨大的和持久的，从而揭示了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的紧迫性、复杂性和长期性。

第四部分是实现新生代农民工完全市民化的有效机制构建和配套支持政策创新，即第10章和第11章。分析了目前新生代农民工已到婚嫁生育的高峰，具有强烈的市民化愿望；分析了为加快市民化进程，帮助新生代农民工摆脱“半市民化”状态，实现完全市民化，应从宏观、微观层面对制度系统进行整合，实现新生代农民工的完全进入城市、完全融入城市和完全退出农村三个环节的衔接与过渡；分析了为确保新生代农民工完全市民化，还必须完善财税金融等配套支持政策，促进宏微层面的有机结合。

作者

2015年8月于申城

# 目 录

## 第一章 绪 论/1

## 第二章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与农民工市民化/16

### 第一节 农业剩余劳动力的形成/17

### 第二节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动因/19

### 第三节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现实困境/25

### 第四节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路径/31

### 第五节 农民工问题的形成及解决的根本途径/34

## 第三章 农民工市民化的条件及决策/40

### 第一节 农民工市民化的内涵及特点/41

### 第二节 农民工市民化的必要条件/43

### 第三节 农民工市民化决策/47

### 第四节 提高农民工市民化能力，加快推进市民化进程/49

## 第四章 代际分化与农民工市民化的主体转换/54

### 第一节 农民工的代际分化/55

### 第二节 农民工市民化的主体转换/65

## 第五章 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的发展趋势及路径选择/71

### 第一节 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的必然性/72

### 第二节 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的阶段性/80

### 第三节 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的复杂性、长期性/83

### 第四节 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的路径选择/84

## 第六章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状态及其特征/91

### 第一节 农民工市民化程度的判断标准/92

|                   |                            |
|-------------------|----------------------------|
| 第二节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的特征/95         |
| 第三节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的性质/109        |
| 第七章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时期面临的困境/110    |
| 第一节               | 就业之困：体面就业难/112             |
| 第二节               | 收入之困：收入提高难/113             |
| 第三节               | 入户之困：成为“准市民”难/116          |
| 第四节               | 居住之困：定居安居难/117             |
| 第五节               | 教育之困：教育培训难/119             |
| 第六节               | 养老之困：社会保障难/121             |
| 第七节               | 维权之困：权益维护难/126             |
| 第八节               | 解忧之困：隐忧排解难/127             |
| 第八章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形成的根源/130      |
| 第一节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形成的理论根源/131    |
| 第二节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形成的体制根源/136    |
| 第三节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形成的现实根源/157    |
| 第九章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的社会效应/170      |
| 第一节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的社会正效应/171     |
| 第二节               | 新生代农民工“半市民化”的社会负效应/175     |
| 第十章               | 新生代农民工完全市民化的有效机制设计/183     |
| 第一节               | 新生代农民工完全进入城市的有效机制/184      |
| 第二节               | 新生代农民工完全融入城市的有效机制/209      |
| 第三节               | 新生代农民工完全退出农村的有效机制/237      |
| 第十一章              | 新生代农民工完全市民化的配套支持政策/252     |
| 第一节               | 完善新生代农民工完全市民化的财政支持政策/253   |
| 第二节               | 完善新生代农民工完全市民化的公共服务支持政策/258 |
| 参考文献/263          |                            |
| 后记/272            |                            |
| 附录 新生代农民工调查问卷/275 |                            |

# 第一章



绪 论

## 一、问题的提出

21 世纪的中国主旋律是城市化,城市化的核心是农民工市民化,农民工市民化是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必然结果,这也是现代化发展的必然趋势。但受城乡二元制度的影响,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路径与西方发达国家截然不同:西方发达国家是一次性转移,我国则为“二阶段转移”,即先由农民到农民工,再由农民工到市民。至目前为止,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的第一阶段已没有制度障碍,即是说,由农民到农民工的职业转换是自由的。但从农民工到市民的身份转换则复杂得多,涉及社会制度的方方面面。中国独特的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之路造成了规模庞大的农民工群体和日益严峻的农民工问题。2013 年,全国农民工总量 2.69 亿人,其中外出的农民工 1.66 亿人<sup>①</sup>。2014 年农民工总量 2.74 亿人,比上年增长 1.9%,其中外出的农民工 1.69 亿人,比上年增长 1.3%<sup>②</sup>。80 后、90 后农民工,现在已经占到农民工的 70%以上。数据显示了新生代农民工是农民工的主体,因为随着年龄的增长,老一代农民工逐渐退出城市劳动力市场,回归农村。那么,新生代农民工(或说第二代农民工)是否会延续老一代农民工“进城务工——回归农村”的人生轨迹?答案是否定的,这是由新生代农民工的群体特征决定的。新生代农民工的群体特征突出表现为:(1)成长环境优越,乡土情结弱化。新生代农民工出生在改革开放的年代,农村生活条件较之父辈有很大改善,且多半又是独生子女,在几代人的呵护下长大,有的随父辈在城市出生成长,有的放下书包就进城务工,用李克强总理的话说,现在的新生代农民工,手不能提篮,肩不能挑担,基本上没有从事过农业生产。农村维系他们的仅是亲情和土地。(2)文化层次提升,就业期望值高。新生代农民工大多接受过九年义务教育。据全国总工会 2011 年的调查报告显示:新生代农民工中高中及以上受教育程度的比例为

① 人社部:《农民工收入已经占到农民人均收入的 50%》,新华网 <http://news.xinhuanet.com/2014-02-20>。

② 国家统计局:《2014 年全国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统计局网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504>。

67.2%，比传统农民工高18.2个百分点。拥有中专（中技、职高）、大专（或高职）、大学本科及以上受教育经历的比重分别是过去农民工的1.6倍、2倍与2.3倍<sup>①</sup>。与老一代农民工进城务工的目的不同，支撑老一代农民工在城市打拼的是外在生存的压力，旨在改善生活，消除贫困，追求较高的工资待遇；驱使新生代农民工在城市打拼的是内在发展的动力，旨在体验生活，追求工作的高报酬和职业的高社会地位。（3）价值取向多元，城市归属感强。新生代农民工生长在知识信息时代，思想开放，物质和精神享受要求高，决定了他们的价值取向多元，既追求物质享受，也追求精神满足，更希望在城市寻找自我发展平台而安身立命，早已习惯城市的生产生活方式，对城市产生了很强的归属感，均以在城市永久性生活为最终目标。这些特征决定了新生代农民工主观上市民化愿望强烈，不愿回村务农。

但新生代农民工能否市民化并不全由其主观意愿决定，抛开社会因素，就农民工个人而言，市民化需要具备两个最基本的前提条件：一是市民化意愿，二是市民化能力。前者是主观条件，后者是客观条件并且是最核心的条件。“市民化能力”是指农民工跨越市民化门槛（即市民化成本）的能力，它反映的是农民工的收入水平<sup>②</sup>。换言之，农民工能否市民化，就看其能否获得在城市生活环境下足以安家和维持生计的收入，或其收入能否足以承担市民化过程发生的所有成本。市民化成本包括经济成本和制度成本，经济成本主要由就业成本、生活成本、教育成本和社会保障成本等构成；制度成本指城乡二元社会制度对农民工市民化的各种限制而导致农民工的收入降低部分或市民化成本增高部分。由于我国城乡二元社会制度的制约，新生代农民工的收入长期低位徘徊，除去必需的支出，所剩不多。如2013年农民工月均收入是2609元<sup>③</sup>，月均支出至少1474.7元（不含农民工举家进城、子女教育等租房和抚

① 黄楚平：《城镇化——推进城乡一体化的突破口》，《学习时报》，2010年5月10日。

② 黄锟：《中国农民工市民化制度分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89页。

③ 人社部：《农民工收入已经占到农民人均收入的50%》，新华网 <http://news.xinhuanet.com/2014-02-20>。

养费用)<sup>①</sup>。生活压力、住无定所、夫妻不能团聚、子女不能随迁、养老保障弱等因素,使得新生代农民工只能维持在务工城市的生活,谈不上积蓄和发展,市民化能力不足,绝大多数无法转为市民,不得不保留农民身份,保留土地以防在城市遭遇变故或老年养老而退回农村。

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意愿强烈却不能市民化,只能保留现有农民工身份游走在城乡间,陷入进退皆难的困境,称为“半市民化”。所谓“半市民化”,是相对于市民化而言的,指农村人口向城市人口转化过程中的一种不完整状态,在这一状态下,农民的职业与身份不相统一,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农村劳动力可以离土离乡进入城镇就业,成为产业工人;另一方面,城乡分割的户籍制度把外出务工的农村劳动力锁定为农民身份,享有与务农的农民一样的权利和义务,如拥有宅基地和承包地并取得集体分红的权利,同时有向农村集体应尽的各种义务。但在务工城市,农民工仅有劳动的义务,并且劳动岗位仅由次级劳动力市场提供的非正规就业,不能享有或极少享有城市劳动力市场在正规就业、子女教育、住房保障、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面的权利,无缘参与城市政治选举和社区管理。概括而言,新生代农民工仅是经济层面进入了城市社会,并且经济层面的进入也是浅层的,没有实现经济层面的深度进入(因为绝大多数农民工在次属劳动力市场就业),政治层面、文化层面等还游离在城市社会系统外部,或者说,城市社会对新生代农民工仅是经济上接纳,政治上文化上是排斥的。新生代农民工在“半市民化”时期,成为城乡两大群体之外的第三群体——城市里的农村人,农村里的城市人。

从农村劳动力市民化的整体进程看,“半市民化”无疑是连结乡村与城市、农民与市民的桥梁和纽带,是市民化进程中的一个过渡环节,降低了迁移成本和城市发展成本,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我国快速市民化的压力,为市民化积累经验和资本,阶段性地推进了市民化进程,为完全市民化打下基础,符合我国国情。因为我国想迈到西欧国家 80% 的

---

<sup>①</sup> 王同信等:《深圳新生代农民工调查报告》,中国法制出版社,2013年版,第59页。

城镇化水平，需要有约 12 亿人居住在城市，转移如此大规模的市民化人口，在人类历史上是亘古未有的，没有现存的经验可资借鉴，只能摸着石头过河，加上我国的城市无论是心理还是制度设计，都没有做好接纳的准备。这一过程又不能持续太久，因为“半市民化”是一种残缺的市民化，农民工虽然在城市就业和生活，却无权与城市居民享受同等的城市公共服务，农村承担了农民工的培养成本和养老成本，进一步拉大了城乡差距，一是不利于城镇化发展，甚至还会延缓城镇化进程。因为大量的流动人口游走在城乡间，就业的流动性和住无定所（绝大部分蜗居在城中村或城乡结合部），不利于城镇规划和发展，不能为城镇提供稳定的产业队伍。二是不利于“三农”问题的解决。新生代农民工常年在城市务工，有的选择将承包地租赁他人耕种，有的是年迈的父辈粗放经营甚至直接撂荒，耕地浪费惊人，这种分散在千家万户小农户手里的农业生产方式，难以实现规模经营和农业现代化的发展。三是不利于社会和谐稳定。新生代农民工正值青春涌动，个性突出，敢说敢为，若长期被城市边缘化，既缺乏社会福利，也缺乏正常的利益诉求渠道，甚至受到城市社会的歧视，容易导致这一群体滋生反社会的心理乃至反社会的行为，给城市社会管理带来极大挑战。农民工不能在城市扎根，导致城市出现漂移不定的农民工就业大军和随迁子女，农村出现大量的留守儿童和空巢老人，并且这两大群体也将代际传递，所引发的社会问题日益突出，对未来社会的和谐发展极为不利。

新生代农民工将来退出城市劳动力市场后，叶落何处？叶落城市，不能老有所养；叶落农村，不适应也不甘心。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在拷问我们的现行制度安排，已引起我国政府的高度重视。2010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着力解决新生代农民工问题”；2012 年中央一号文件又进一步明确指出，“鼓励有条件的城市将有稳定职业并在城市居住一定年限的农民工逐步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着力解决新生代农民工问题。统筹研究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后城乡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2013 年中央一号文件直接指出，“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把推进人口城镇化特别是农民工在城镇落户作为城镇化的

重要任务”；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又进一步要求，“加快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积极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促进有能力在城镇合法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常住人口有序实现市民化”。从中央连续几年的一号文件看出，解决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问题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市民化是解决农民工问题的根本途径，现代化、城镇化发展的必然规律要求农民工逐渐实现市民化，农民工这一称谓终将退出历史舞台，“十二五”乃至今后相当长时期，农民工市民化都将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面临的重大课题。

## 二、问题的研究及意义

市民化，通常指农业剩余劳动力从农村到城市的职业转移和身份转化的过程，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的过程，这是世界上任何传统农业国家的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中必然出现的现象和必然经历的结构转型。只不过由于社会制度不同，国外农业剩余劳动力从农村到城市的职业转移和身份转化是一次完成的，是农民一次性转为市民的过程，国外学者们对农民市民化的研究都集中在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上；我国独特的国情和社会制度，将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过程分为两个阶段：农民→农民工、农民工→市民，起始于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而出现的农民工问题和农民工市民化问题都是中国特色的特殊问题，农民工问题是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过程的必然产物，农民工市民化是中国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终结，也是农民工问题解决的途径，因而国内学者对市民化的研究集中在三个层面：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问题、农民工问题和农民工市民化问题。

### （一）国外研究综述

国外学者对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的研究都集中在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的动力机制上，这方面的研究成果主要有刘易斯的二元结构理论、博格的推—拉理论。

农业剩余劳动力迁移的动力机制研究可以追溯到古典经济学时期，古典政治经济学集大成者大卫·李嘉图（D. Ricardo 1817），在其《政治经济与赋税原理》一书中，曾经提出了两个基本假设：农业部门存在

收益递减规律；工业部门可以吸收农业部门的剩余劳动力，一般不会引起城市或者乡村地区工人工资的上升。最早发现部门间比较利益差异的存在。最早从理论上分析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原因的是理论政治经济学之父威廉·配第（WilliamPitty）（1623—1687），他敏锐地观察到劳动力从农业部门流向非农产业部门的基本原因是比较利益的差异，“工业的收益比农业多，而商业的收益又比工业多”。这一发现后来被英国经济学家克拉克继承，发展成为著名的配第一克拉克定理，从经济发展的角度揭示了人口流动的原因。这为后来劳动力流动模型的建立及其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内在联系分析奠定了基础。

发展经济学家、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阿瑟·刘易斯根据此思路创建了著名的“二元经济结构模型”。刘易斯（1945）认为：处在经济发展初期的国家存在二元经济结构并存在着两大部门：劳动生产率低下、自给自足方式生产、收入微薄的传统农业部门；劳动生产率高、以现代的生产方式进行生产、收入高的现代工业部门。同时，农村劳动力人口不断增长，但土地资源有限和质量下降，造成土地边际生产率低下、劳动力过剩，从而为现代工业部门源源不断地输送廉价劳动力，而发展中国家人口增长迅速，农业缺乏资本投入，生产效率极低，农村剩余劳动力规模巨大，只能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水平。由于城市工业部门的工资水平高于农业部门，所以，农业人口在不受限制的情况下就会向城市流动。只要工业部门持续扩张下去，就可以按现行的工资标准雇佣到任何数量的劳动力，而充足的农村劳动力供应又使城市工业部门的工资维持在一个较低水平上，因此工业部门获得较高的利润增长，使工业部门的资本积累和剩余产品增加，并把这部分利润用于投资，持续扩大生产规模。工业部门生产规模的扩大、资本的积累将吸收更多农村的剩余劳动力，直到农村剩余劳动力全部被吸收为止。刘易斯指出，随着农业剩余劳动力从传统的农业向现代化的非农产业的转移，农业部门劳动生产率逐渐提高，农民收入水平也相应提高，反过来又会要求工业部门工资水平提高，最终导致劳动力的无限供给条件被打破，社会的整体生产力水平将得到提高，二元经济逐步向一元经济转变，各经济部门的劳动生产